

证券代码：836434

证券简称：世纪祥云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哈尔滨世纪祥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5月20日以邮寄及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尹欣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赵万城、董事会秘书孙明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王铁军因行使股东知情权向公司提出查阅股东会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等要求，以相关情况未核查清楚、问题未最终定性前，公司不具备召开整改会议条件为由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黄超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尹欣代为表决

董事尹欣、马玲因公事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哈尔滨世纪祥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整改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哈尔滨世纪祥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关于对哈尔滨世纪祥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后，公司领导高度重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哈尔滨世纪祥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关于对哈尔滨世纪祥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同时立即成立由公司董事长牵头的专门小组，组织有关部门及人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全面自查，举一反三并拟定了相关整改计划。

一、深入学习相关制度、规定

根据公司在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公司梳理有关三会制度中会议通知、回执、出席、表决等相关的规范、规则要求，尤其是联系实际系统的学习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

二、开展规范治理整顿

根据公司安排，从六月份起，公司将开展为期三个月的规范治理整顿工作，内容包括全面梳理完善公司的内控制度、全面检查评价公司内控制度的有效性、修订完善存在问题的内控制度等，通过此次整顿使公司规范治理工作迈上一个新台阶。

三、加强培训学习工作

公司对董监高人员制定培训学习计划，尤其是对从事信息披露、信息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考核部门的相关人员进行强制培训学习，促进公司管理层规范意识的提高和熟练处理相关业务的技能。

四、加强考核监督力度

公司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定严格按照规范操作，加强日常工作的监督考核力度，最大限度的避免违规行为的发生，使公司各项工作在规范中有效运行，努力塑造一个可信赖的非上市公众公司形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哈尔滨世纪祥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哈尔滨世纪祥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整改措施》

哈尔滨世纪祥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3 日